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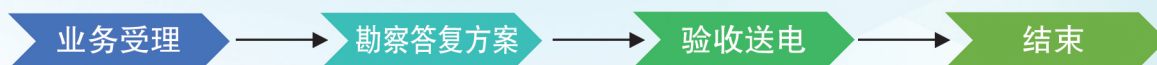
用电业务办理告知书

并户

尊敬的电力客户：

欢迎您到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办理用电业务！我公司为您提供供电营业厅、“网上国网App”等业务办理渠道。为了方便您办理业务，请您仔细阅读以下内容。

① 业务办理流程



② 业务办理说明

业务受理

	序号	资料名称	线上		线下	
			类型	是否必备	类型	是否必备
业务 申请 所需 资料	1	用电业务申请表	电子	是（自然人客户系统自动生成）	纸质	是（系统生成、客户确认）
	2	并入户各方的物业权属证明，包括房屋所有权证、土地使用权证或其它证明文书	电子	是	纸质	是
	3	并入户各方的用电主体资格证明，包括： 居民：房屋所有权人有效身份证明 非居民：用电人有效身份证明，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或非法人组织机构证明文件（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等）	电子	是	纸质	是
	4	（1）授权委托书 （2）经办人有效身份证明	电子	委托代理人办理时必备	纸质	委托代理人办理时必备

勘察答复方案

在受理您的业务申请后，我公司将安排工作人员与您约定时间到现场勘察并确定实施方案。

验收送电

如您有受电工程还需配合开展以下工作：

1. 设计审查，若为高压重要电力客户，在受电工程设计完成后须提出设计审查申请，同步提供设计单位资质证明材料、受电工程设计及说明书。
2. 中间检查，若为高压重要电力客户，在受电工程中的隐蔽工程覆盖前须提出中间检查申请，同步提供施工单位资质证明材料和隐蔽工程施工及试验记录。

3.竣工检验，在受电工程施工、试验完工后须提出竣工检验申请，同步提供工程竣工报告。对高压非重要电力客户，设计单位资质证明材料和受电工程设计及说明书、施工单位资质证明材料和隐蔽工程施工及试验记录等可在竣工检验环节合并提供。

经检验合格，现场具备条件后，我们将与您约定时间开展送电工作。

③ 其他注意事项

- 1.同一供电点、同一用电地址的相邻两个及以上独立的客户合并为一个新客户的，可办理该业务，办理时并入各方均应结清电费。
 - 2.新户用电容量不得超过并户前各并入容量总和。
 - 3.并户引起的供用电产权分界点客户侧工程费用由您负担，并自行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实施。
 - 4.并户后的受电设备经检验合格后重新装表计费，新户用电性质发生变化的，会按国家政策重新确定行业分类、用电类别、电价类别等基础信息。
 - 5.工商业用户办理业务后运行容量在 100 千伏安及以下的，执行单一制电价；100 千伏安以上至 315 千伏安之间的，可选择执行单一制或两部制电价；315 千伏安及以上的，执行两部制电价。
 - 6.若您为电力市场交易客户，新户应在电力交易平台同步办理注册信息变更手续，各并入户应及时在电力交易平台将合同履行完毕或转让并处理好相关事宜。
 - 7.我公司会与各并入户解除、新户签订供用电合同及其他协议。
 - 8.非居民客户所提供的证件需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
 - 9.经您授权，可从政府数据平台调取到的证照，无需重复提供。
- 任何单位和个人无权直接、间接或变相指定客户受电工程的设计、施工和设备材料供应单位。您可登录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http://jzsc.mohurd.gov.cn/data/company>、信用能源网站<http://www.creditenergy.gov.cn/publicity>查询具备资质的设计、承装（修、试）单位。



网上国网 APP



12398能源监管热线
微信公众号



12398APP（安卓版）
二维码

你用电 · 我用心
Your Power Our Care



国家电网
STATE GRID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STATE GRID JIANGSU ELECTRIC POWER CO., LTD.



能源监管投诉举报电话：

12398

2024年07月 第一版